(上接B111版)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18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博"或"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有效期限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关联董事蔡浩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与关联人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	安徽中信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000	102.24	4,367.20	15,667.89	40.05	公司与该关联方在保持跟踪系统控制箱部件交易的同时,预计在储能业务领域有进一步业务往来。

注:以上数据为不含税价格。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与关联人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	安徽中信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	15,667.89	年度产品实际交付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
合计		80,000	15,667.89	-

注:以上数据为不含税价格。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安徽中信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中信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电源")

2.成立时间:2023年3月9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铜陵市郊区经济开发区大通工贸园内

4.法定代表人:蔡浩

5.注册资本:3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000.42	3,000.08
净资产	3,000.04	2,999.98
负债	0.38	0.10
	2024年度(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	-0.06

(二)浙江融信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浙江融信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3年04月12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安吉经济开发区两山高新技术产业园

4.法定代表人:蔡浩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4,658.15	18,010.45
净资产	4,716.07	2,656.14
负债	9,942.08	15,354.30
	2024年度(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163.81	19,550.44
净利润	2,322.57	-1,296.05

(三)江苏融信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苏融信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4年05月11日

3.注册地点: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陆家镇珠竹路18号6号房

4.法定代表人:韩勇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光伏发电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994.30	860.99
净资产	988.05	851.40
负债	6.25	9.59
	2024年度(未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1.95	-136.62

(四)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安徽中信博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浙江融信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电源全资子公司
3	江苏融信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电源全资子公司

(五)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主要业务为电控箱的生产销售及储能相关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光伏支架业务同属于光伏产业链领域,具有战略协同效应,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双方交易能正常履约。公司将就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等,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有交易价格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实际需求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参考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内容,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利率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美元)	7,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美元)	7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仍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违约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鉴于公司出口业务的外币交易款项多通过外币结算,由于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美元、欧元等币种对人民币的市场汇率波动较大,为有效防范并降低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可有效防范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7,000万美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70,000万美元,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结合资金管理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以下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利率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日元、澳元、印度卢比等。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及授权事宜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审议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及其他有关的一切文件,办理与交易文件所述之交易相关的一切必要事宜。

(六)其他

外汇衍生品交易根据金融机构要求缴纳一定比例的初始保证金及补充保证金,方式为占用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或直接缴纳,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或反向平仓式展期的方式。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为有效防范并降低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主要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购买会引发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3.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

4.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5.法律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2.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3.公司已制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的原则、审批权限、内控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4.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5.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6.公司内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工具交易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并反映在公司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下属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更好地防范并降低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审议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及其他有关的一切文件,办理与交易文件所述之交易相关的一切必要事宜。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决定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的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102,644.21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对资金的使用需求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决定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彩霞,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森泰股份、美邦股份、芯碁微装、井松智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倪士明,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亚华电子、瑞玛精密、铜冠矿建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林曦,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中信博、芯碁微装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杨秀容,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林曦、项目质量复核人杨秀容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王彩霞于2024年4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警示函监管措施1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倪士明于2026年1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出具的警示函监管措施1次,除此之外,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其他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2025年度报告审计费用为120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公司2025年度报告内控审计费用为40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委员一致认为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工作的需要,同时保持了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议案表示赞同。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此次对外担保计划的被担保方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担保方中无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担保余额:公司预计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80亿元(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6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15亿元。截至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79,808.68万元(已经汇率折算)。
- 本次担保计划中对子公司的担保无需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信博")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2026年度公司计划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80亿元的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6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5亿元,有效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公司对2026年度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保证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及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本次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2026年度拟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预计有效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主要被担保人情况如下:

(一) 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3年10月30日

2.注册地点: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工业集中区兴业大道19号

3.法定代表人:蔡浩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经营范围:从事新型能源的研制与开发;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钢结构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管廊支架、抗震支架、金属支架、工业机柜、机电设备、光电设备及相关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金属成形机床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常州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53,361.67	205,345.30
净资产	31,661.45	28,477.58
负债	221,700.22	176,867.72
资产负债率	87.50%	86.13%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0,188.13	237,123.98
净利润	11,538.45	3,580.16

(二) 安徽融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0年02月21日

2.注册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繁昌经济开发区银河大道8号

3.法定代表人:蔡浩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研发;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五金产品零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安徽融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07,129.40	102,603.67
净资产	8,987.51	9,869.31
负债	98,141.89	92,734.36
资产负债率	91.61%	90.38%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3,708.83	190,545.40
净利润	987.40	2,673.38

(三)宿松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1年08月25日

2.注册地点:安徽宿松经济开发区宏业路与通站路交叉口

3.法定代表人:华宽宏

4.注册资本:4440万元

5.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池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铸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电线、电缆经营;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宿松中信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40,719.45	30,289.13
净资产	5,857.46	5,703.07
负债	34,861.99	24,586.06
资产负债率	85.62%	81.17%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892.15	79,627.75
净利润	355.17	-154.39

(四) 安徽零碳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1年09月29日

2.注册地点:安徽宿松经济开发区宏业路与通站路交叉口

3.法定代表人:华宽宏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经营范围: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金属结构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同能源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安徽零碳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100%,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6,973.90	4,660.07
净资产	5,161.12	4,634.09
负债	1,812.78	25.98
资产负债率	25.99%	0.56%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37.49	1,195.47
净利润	-41.99	-527.03

(五)苏州中信博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6年05月16日

2.注册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苏阳路7号高纤2号标准厂房4层412室

3.法定代表人:李红军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经营范围:电力技术、新能源项目、节能环保项目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光伏光热电站的技术开发、项目咨询和技术服务;电力设备及配件、光伏设备及配件、光伏设备及配件、不间断电源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安装、调试及维修;电力电子设备、电气传动及控制设备、储能电源、电能质量控制装置、金属制品、五金配件、有色金属、塑料制品、电线电缆、桥架、阀门的销售;钢结构工程、电力工程的施工与设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及咨询服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苏州中信博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零碳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比例100%,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0,148.77	18,062.40
净资产	2,129.82	1,223.54
负债	28,018.95	16,838.86
资产负债率	92.94%	93.23%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039.44	16,904.83
净利润	-3,392.61	-985.09

(六)中信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20年11月17日

2.办公地点: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17号海港城世界金融中心南塔13A/F室06室。

3.公司董事:蔡浩、周石俊、吴四海

4.经营范围:公司从事光伏跟踪器贸易、特许权服务、投资控股等业务。

5.中信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6,572.88	100,000.21
净资产	15,756.10	-1,208.59
负债	20,816.78	101,208.81
资产负债率	56.92%	101.21%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4.25	2,258.16
净利润